证券代码：603659　　证券简称：璞泰来　　公告编号：2023-113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璞泰来”）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导致公司股本结构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梁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胜越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胜越”）、南阳阔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阳阔能”）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变动比例合计达到 2.71%，不涉及股东主动减持股份，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梁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胜越、南阳阔能合计持有璞泰来的股份由 47.69%减少至 44.98%，持股比例变动超过 1%。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741 号），公司本次以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1,787,554 股。公司已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登记事项。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人民币普通股）由 2,016,208,092 股增加至 2,137,995,646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披露的《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112）

因公司控股股东梁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胜越、南阳阔能均不是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在前述主体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变的情况下，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 1%，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及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姓名	梁丰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440106196811xxxxxx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桑桥路 456 弄 116 号
是否取得境外居留权	否

（二）一致行动人

1、宁波胜越

企业名称	宁波胜越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4-11-03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A 区 H1746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	42,297.2 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南阳阔能

企业名称	南阳阔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5-08-14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社旗县产业集聚区纬三路路西段 7 号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	7,961.1 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软件开发；市场营销策划；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本次股份发行前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控股股东梁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胜越、南阳阔能合计持有璞泰来的股份数量为 961,571,752 股，占本次权益变动前总股本的 47.69%；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梁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胜越、南阳阔能合计持有璞泰来的股份数量保持不变，占本次权益变动后总股本的 44.98%，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2.71%，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梁丰	531,510,881	26.36%	531,510,881	24.86%
宁波胜越	230,261,325	11.42%	230,261,325	10.77%
南阳阔能	199,799,546	9.91%	199,799,546	9.35%
合计	961,571,752	47.69%	961,571,752	44.98%

注：本报告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上述权益变动源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被动稀释，不涉及股东主动减持股份，不触及要约收购。

3、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等后续工作。

特此公告。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659　　证券简称：璞泰来　　公告编号：2023-112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发行数量：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1,787,554 股

发行价格：23.16 元/股

预计上市时间：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璞泰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已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为 6 个月，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在其限售期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交易（非交易日顺延）。

资产过户情况：本次发行的股票均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影响：本次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增加 121,787,554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梁丰先生。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1、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过程

2022 年 7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

2022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

3、2023 年 6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延长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及提请股东大会延长董事会授权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议案。

4、2023 年 7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延长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及提请股东大会延长董事会授权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议案。

2、本次发行的监管部门核准过程

2022 年 10 月 24 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

2022 年 11 月 9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了《关于核准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741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08,635,551 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回购注销 73,719 股股票，2023 年 5 月实施利润分配转增 625,873,482 股股票，2023 年 7 月回购注销 495,349 股股票，公司总股本变化为 2,016,208,092 股。由于上述权益分派、回购注销股票导致的公司总股本变动，本次发行股数由不超过 208,635,551 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 302,431,213 股（含本数）。

（二）本次发行概要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2、发行方式和时间

本次非公开发行采用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有效期内发行。

3、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2023 年 10 月 20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不低于 23.16 元/股。

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合称“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市场化询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金额优先和时间优先的原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23.16 元/股。

4、募集资金和发行费用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121,787,554 股，未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且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批文核准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2,820,599,750.64 元，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5,469,795.8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815,129,954.84 元，拟全部用于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建设项目、年产 9.6 亿平方米基膜涂覆一体化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5、锁定期

发行对象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所认购的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

发行对象所取得的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前述关于股份锁定期的安排。

发行对象因本次非公开发行所获得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时，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6、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7、保荐机构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和“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

（三）募集资金验资情况

1、募集资金验资情况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网下认购资金到账的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3）验字第 70036285_B02 号），截至 2023 年 11 月 7 日止，发行对象已分别将认购资金共计 2,820,599,750.64 元缴付至中信建投证券指定的账户内。

2023 年 11 月 7 日，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向公司指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划转了扣除相关承销保荐费用后的募集资金，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 11 月 8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3）验字第 70036285_B01 号）审验，截至 2023 年 11 月 7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820,599,750.64 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 5,469,795.80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815,129,954.84 元，其中增加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121,787,554.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2,693,342,400.84 元。

2、股份登记及托管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为 6 个月，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在其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非交易日顺延）。

（四）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

（五）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关于本次发行定价过程合规性的说明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组织过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和法规，以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要求。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询价、定价和股票配售过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发行定价过程与发行前向中国证监会报备的《发行方案》一致，本次发行的结果合法、有效。

2、关于本次发行对象选择合规性的说明

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已向证监会报备的发行方案、认购邀请书等申购文件的规定。在发行对象的选择方面，璞泰来遵循了市场化的原则，保证了发行过程以及发行对象选择的公平、公正，符合璞泰来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与发行前向中国证监会报备的《发行方案》一致。

3、关于认购对象认购资金来源的合规性

本次发行的认购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联席主承销商以及上述机构及人员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未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也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情形。

（六）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认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已依法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邀请书》《追加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追加申购单》及《认购协议》等法律文件合法有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过程公平、公正，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所确定的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数额及募集资金金额等发行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相关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二、本次发行结果及对象简介

（一）发行结果

本次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 16 家，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普通股股票，本次发行结果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数量（股）	限售期
1	成都市重大产业化项目一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999,999,978.72	43,177,892	6 个月
2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99,999,989.36	21,588,946	6 个月
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78,099,976.36	12,007,771	6 个月
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87,999,973.12	12,435,232	6 个月
5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69,699,983.32	11,645,077	6 个月
6	摩根士丹利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59,999,986.68	2,590,673	6 个月
7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9,999,985.04	2,158,894	6 个月
8	UBS AG	109,999,994.88	4,749,568	6 个月
9	上海睿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睿郡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5,999,995.00	1,122,625	6 个月
10	鲸域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鲸域汇腾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999,983.44	518,134	6 个月
11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9,999,993.24	4,317,789	6 个月
12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9,999,983.40	1,727,115	6 个月
1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799,986.08	725,388	6 个月
14	博恩光华六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999,978.48	431,778	6 个月
15	开滦汇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滦汇鑫投资（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99,978.48	431,778	6 个月
16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9,999,985.04	2,158,894	6 个月
合计		2,820,599,750.64	121,787,554	－

（二）发行对象情况

1、成都市重大产业化项目一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成都市重大产业化项目一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交子大道 233 号 1 栋 1 单元 2901 号
法定代表人	王晓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6A68NWXC
成立日期	2020 年 12 月 24 日
注册资本	1,2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43,177,892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临潼路 170 号 608 室
法定代表人	饶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9MA1G5KWGXY
成立日期	2018 年 10 月 29 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公募基金管理（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21,588,946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3、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 619 号 505 室
法定代表人	吴林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77433812A
成立日期	2011 年 6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12,007,771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4、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	杨玉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324445565
成立日期	2015 年 1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5,35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证券业务；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12,435,232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5、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 99 号 18 层
法定代表人	潘福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7866186P
成立日期	2006 年 6 月 8 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一）发起、设立和销售证券投资基金；（二）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三）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11,645,077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6、摩根士丹利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摩根士丹利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注册地址	25 Cabot Square, Canary Wharf, E14 4QA England
法定代表人	Young Lee
境外机构编号	QF2003EUS003
注册资本	127.65 亿美元
经营范围	境内证券投资
认购数量	2,590,673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7、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科苑南路 2666 号中国华润大厦 L1001
法定代表人	朱永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17866151P
成立日期	2006 年 6 月 5 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一）发起、设立和销售证券投资基金；（二）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三）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2,158,894 股
限售期	一般经营项目是：无，许可经营项目是：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8、UBS AG

企业名称	UBS AG
企业类型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注册地址	Bahnhofstrasse 45,8001 Zurich, Switzerland, and Aeschenvorstadt 1,4051 Basel, Switzerland
法定代表人	房东明
境外机构编号	QF2003EUS001
注册资本	385,840,847 瑞士法郎
经营范围	境内证券投资
认购数量	4,749,568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9、上海睿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上海睿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四平路 421 弄 107 号（集中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杜昌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9342446766Y
成立日期	2015 年 5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1,122,625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10、鲸域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鲸域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耀华路 251 号一幢一层
法定代表人	金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K36P172
成立日期	2016 年 1 月 19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518,134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11、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 1806A 单元
法定代表人	经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70218879J
成立日期	1999 年 3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4,317,789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12、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地址	上海市金陵东路 368 号
法定代表人	杨华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5077618
成立日期	2003 年 9 月 30 日
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1,727,115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13、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法定代表人	贺青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59284XQ
成立日期	1999 年 8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890,461.0816 万元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证券业务；证券投资咨询；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证券财务顾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725,388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14、西藏博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博恩光华六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企业名称	西藏博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金珠西路 158 号世通阳光新城 1 幢 4 单元 7 层 2 号
法定代表人	刘尹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000321346416E
成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8 日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经营范围	私募基金管理（不得向非合格投资者募集、销售、转让私募产品或者私募产品收益权）（不含金融资产管理和保险资产管理）、私募资产管理（不含金融资产管理和保险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含金融和经纪业务，不得向非合格投资者募集、销售、转让私募产品或者私募产品收益权）、证券投资（不得从事银行投资业务，依证监局核准为主）【以上经营范围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不得从事证券、期货类投资；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产品或金融衍生产品；不得经营金融产品、理财产品和相关衍生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431,778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15、开滦汇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开滦汇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澳洲路 6262 号查验库办公区 202 室（天津东疆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自贸区分公司托管第 3132 号）
法定代表人	胡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MA07745X4R
成立日期	2020 年 12 月 8 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431,778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16、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 9 号院 1 号楼 19 层 1906
法定代表人	李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607425144 2
成立日期	2000 年 11 月 24 日
注册资本	1,45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保险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2,158,894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三）本次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交易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联席主承销商以及上述机构及人员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联席主承销商以及上述机构及人员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未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

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最近一年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目前也没有未来交易的安排。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三、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十名股东变化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梁丰	境内自然人	531,510,881	26.36%	0
宁波胜越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30,261,325	11.42%	0
南阳阔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99,799,546	9.91%	0
陈卫	境内自然人	175,942,165	8.73%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4,127,732	7.64%	0
齐晓东	境内自然人	37,990,000	1.88%	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东方增长中小盘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5,019,332	1.74%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能源革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9,957,067	1.49%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249,077	0.86%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193,687	0.75%	0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截至 2023 年 11 月 20 日（新增股份登记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梁丰	境内自然人	531,510,881	24.86%	0
宁波胜越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30,261,325	10.77%	0
南阳阔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99,799,546	9.35%	0
陈卫	境内自然人	175,942,165	8.23%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2,740,368	7.14%	0
成都市重大产业化项目一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其他	43,177,892	2.02%	43,177,892
齐晓东	境内自然人	37,990,000	1.78%	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东方增长中小盘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3,945,507	1.59%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能源革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9,957,067	1.4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578,377	0.78%	0

四、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表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增加 121,787,554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同时，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梁丰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	本次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3,390,370	0.17	121,787,554	125,177,924	5.85
无限售条件股份	2,012,817,722	99.83	－	2,012,817,722	94.15
合计	2,016,208,092	100.00	121,787,554	2,137,995,646	100.00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对公司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将有所增加，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营运资金更加充足，有利于降低财务风险，公司抗风险能力得到提高，从而提高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二）对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会被摊薄，净资产收益率可能会有所下降。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均用于公司主营业务，随着募投项目产能的不断提升和经营业绩的释放，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行业竞争力。

（三）对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建设项目、年产 9.6 亿平方米基膜涂覆一体化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未来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对公司治理情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现有公司治理结构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仍将保持其业务、人员、资产、财务、机构等各个方面的完整性和独立性。

本次发行后，公司继续严格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加强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五）对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的高管人员结构造成直接影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因本次发行而发生重大变化。

（六）对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产生新的关联交易，亦不会导致同业竞争。若未来公司因正常的经营需要与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发生交易，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遵照市场化原则公平、公允、公正地确定交易价格，并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义务。

六、为本次发行股票出具专业意见的中介机构情况

（一）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保荐代表人：张帅、李立波

项目协办人：杨禹成

项目组成员：赵毅、郝远洋、李子超、伍子昊、邓冠方

电话：010-85156309

传真：010-65186399

（二）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项目组成员：孟夏、刘永泽、赵鑫、侯万铎、方路航、周宁

电话：021-2026 2083

传真：021-2026 2344

（三）发行人律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1 号 1 幢环球金融中心办公楼东楼 17-18 层

负责人：王玲

经办律师：杨振华、陈复安、欧阳珍妮

电话：021-2412 6000

传真：021-2412 6350

（四）审计机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负责人：毛鞍宁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翀、成亚渊（已离职）

电话：010-5815 3000

传真：010-8518 8298

（五）验资机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负责人：毛鞍宁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翀、赵璞

电话：010-5815 3000

传真：010-8518 8298

特此公告。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773　　证券简称：沃格光电　　公告编号：2023-081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